

產品資料概要

三星比特幣期貨主動型 ETF

(三星 ETF 信託 III 的子基金)

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

本基金是以期貨為基礎的主動型交易所買賣基金，須承受與下列各項有關的風險：(i) 衍生工具；(ii) 價格極端波動風險；(iii) CME 比特幣期貨的轉倉成本可能偏高；及 (iv) 有關 CME 比特幣期貨的操作風險（例如保證金風險及有關方規定強制措施的風險），並與傳統交易所買賣基金不同。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透過主要投資於即月 CME 比特幣期貨，提供在經濟上參與比特幣價值的投資機會。

子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比特幣，亦不會從 CME 比特幣期貨收取任何比特幣。

比特幣價值可能會在短時間內大幅下跌，甚至下跌至零。例如，於 2020 年，比特幣價格最大單日跌幅為 39%*。CME 比特幣期貨與比特幣現貨價格高度相關，可能會經歷類似的價格波動。您可能會在一天之內失去所有投資。

子基金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其價格變動可能大幅偏離比特幣的現貨價。

子基金並不尋求提供比特幣現貨價的回報。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資料。

本概要是發行章程的一部分。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數據使用來自彭博的比特幣兌美元單日價格，截至格林威治標準時間 (GMT 00:00)。

資料便覽

股票代號：	3135
股份簡稱：	FA 三星比特幣
每手買賣單位：	50 個基金單位
管理人：	三星資產運用(香港)有限公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0.95%*
基礎貨幣：	美元 (USD)
交易貨幣：	港元 (HKD)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3 月 31 日
分派政策：	每年（一般為每年 3 月）（如有）以美元分派，由管理人酌情決定。所有基金單位只會收取以基礎貨幣（美元）作出的分派。分派可由管理人酌情決定從資本或實際從資本以及收入支付。
ETF 網址：	www.samsungetfhk.com [#]

* 經常性開支比率數字是基於子基金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為止的中期報告 2024(未審核)所載的支出的年度化數字，以子基金同期的平均資產淨值的某個百分率表示。此數字可能每年變更。經常性開支比率數字的上限為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 0.95%，而任何超過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 0.95% 的經常性開支將由管理人承擔，不會從子基金中扣除。

[#] 此網址並未經證監會審核。

本基金是甚麼產品？

三星比特幣期貨主動型 ETF（「子基金」）是三星 ETF 信託 III（「信託」）的子基金，而三星 ETF 信託 III 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傘子單位信託基金。子基金的單位（「基金單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基金單位如上市股票一般在聯交所買賣。

子基金是採取主動管理及以期貨為基礎的交易所買賣基金（「ETF」），直接投資於在芝加哥商品交易所（「CME」）買賣的比特幣期貨合約及／或微型比特幣期貨合約（統稱「CME 比特幣期貨」）。

子基金以美元計值。增設及贖回僅以美元進行。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旨在透過主要投資於即月 CME 比特幣期貨，提供在經濟上參與比特幣價值的投資機會。**子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比特幣，亦不會從 CME 比特幣期貨收取任何比特幣。**概不能保證子基金一定會達到其投資目標。

比特幣

比特幣是一種於 2009 年推出的虛擬資產。比特幣是在開源、去中心化及點對點電腦網絡（「比特幣網絡」）上的記賬單位。雖然比特幣可用作交換商品及服務的媒介，亦可儲存以備日後使用或轉換為法定貨幣，但它不是獲法律許可的貨幣（legal tender），亦無任何機構、政府或法團支持。其價值須承受獨特及重大的風險，並於過往導致價格出現極大波動。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發行章程。

策略

管理人為實現子基金的投資目標，已採取主動型投資策略，據此，管理人將訂立及將最多 100% 的子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

子基金將以主動方式管理，為投資組合的組成提供靈活性（例如分散投資於不同到期日的期貨持倉）、轉倉策略（視乎流動性及期貨高水／低水情況而定），以及靈活應對任何市場干擾事件。

儘管子基金旨在主要投資於即月 CME 比特幣期貨（即到期日最近的合約），但為符合子基金及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最佳利益以及保障子基金，管理人可絕對酌情決定及在無需事先通知投資者的情況下，投資於其後月份的 CME 比特幣期貨（到期日遲於即月合約的合約）。有關 CME 比特幣期貨的細明載於發行章程。**子基金不會直接投資於比特幣，亦不會從 CME 比特幣期貨收取任何比特幣。**

管理人訂立 CME 比特幣期貨時，預期不時會以不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80% 用作購入該等期貨合約的保證金。如交易所或結算經紀規定更嚴格的保證金要求或在特殊情況下，保證金可增至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80%。

管理人將不少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20%（若按上述情況需要較高額的保證金，此百分率可按比例減少）投資於以美元計值的現金、銀行存款，以及政府票據、存款證、商業票據、短期固定和浮動利率票據及銀行承兌匯票等優質貨幣市場工具。

在特殊情況下及為符合投資者的最佳利益，管理人將不多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 投資於主要涉足比特幣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為免生疑問，CME 比特幣期貨的名義價值及於該等比特幣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投資之和不得超過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100%。就《守則》第 7.11、7.11A 及 7.11B 章的規定而言，任何交易所買賣基金的投資將被視作集體投資計劃並受其約束。子基金在任何單一集體投資計劃持有的任何基金單位、股份或權益將不多於 10%。為免生疑問，子基金在非合資格計劃及未經證監會認可的投資將不多於其資產淨值的 10%。

除 CME 比特幣期貨的保證金外，子基金本身不會運用槓桿作用，子基金對金融衍生工具的投資（按 CME 比特幣期貨的結算價格計算）亦不會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100%。

目前，管理人無意就子基金進行證券借貸交易、回購或逆向回購交易及其他類似場外交易。

轉倉策略

CME 比特幣期貨於到期日以現金結算，除非其在到期前被其後月份合約（即轉倉）取代。

在制定轉倉策略時，管理人將考慮即月及下月期貨合約的流動性、買賣差價及轉倉差價。即月合約一般將每月在緊接 CME 比特幣期貨於即月最後一個交易日（即合約到期月份的最後一個星期五）前的數個營業日內轉倉至下月合約。「下月」合約是指在即月合約之後到期日最近的合約。「下月」合約將在目前即月合約到期後即時成為下一份即月合約。

衍生工具的使用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可超過其資產淨值的 50%，但最多為其資產淨值的 10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子基金是主動管理及以期貨為基礎的 **ETF**，因此投資於子基金的風險較投資於其他傳統 **ETF** 更高。比特幣及 **CME** 比特幣期貨是相對較新的投資，歷史有限並面對獨特及重大風險，而且從歷史上看價格波動很大。子基金的投資價值可能在短時間內大幅下降，包括跌至零。閣下可能於一天之內損失閣下投資的全部價值。

倘閣下無法接受子基金價值出現顯著及出乎意料的變化，以及可能失去閣下在子基金的全部投資，閣下不應該投資於子基金。閣下對子基金的投資應只能作為投資組合的輔助投資。請參閱發行章程，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並不保證一定可付還本金，而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因下列任何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概不能保證子基金一定會達到其投資目標。

2. 主動投資管理風險

- 子基金採取主動管理投資策略。子基金並不擬跟蹤任何指數或基準，管理人亦不會進行模擬或代表性抽樣。管理人為子基金作出的投資選擇及／或執行的程序可能導致子基金表現遜於其他具有類似目標的指數跟蹤基金，因此子基金可能無法實現其目標。

3. 比特幣風險

- 子基金透過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而面臨比特幣風險。相對於傳統證券投資，與比特幣掛鈎的投資可能非常波動，子基金或會面對突如其來的巨額損失，包括全盤損失。投資者有可能在毫無預警的情況下突然失去投資價值（包括全盤損失）。
- 比特幣及比特幣期貨市場可能缺乏流動性，其價格可能因各種難以評估及不可預見的事件或因素而大幅波動，包括下列各項：
 - 新的創新風險：比特幣為相對較新的創新概念，比特幣市場亦受價格的迅速波動、變動及不確定性所影響。比特幣並無任何機構、政府或法團支持。比特幣網絡持續進一步發展，其認受性及使用受多種難以預測或評估的因素影響。比特幣網絡的發展或比特幣的認受性停滯或逆轉，可能對比特幣的價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 不可預見的風險：基於比特幣迅速演變的性質，包括相關技術的進步、市場干擾及由此產生不可預見的政府干預，投資者可能會面臨目前無法預測的額外風險。
 - 價格波動的風險：投資於比特幣及相關產品具高度投機性，其價格走勢難以預測。過往，比特幣及比特幣期貨價格一直極為波動。例如，比特幣價格在 2022 年首 11 個月下跌約 63%。子基金對比特幣期貨的投資價值可能在毫無預警的情況下大幅下跌，包括跌至零。
 - 有關比特幣及 **CME** 比特幣期貨歷史有限的風險：比特幣及比特幣網絡的歷史有限，因此，目前尚未清楚比特幣的所有元素會如何隨時間演變，特別是挖礦者、開發者及用戶之間的監管，以及比特幣的挖礦回報隨時間減少方面的長期安全模式。軟件開發不足或任何其他不可預見和比特幣社群無法解決的挑戰，均可能對比特幣價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 在監管較少的場所買賣的風險：比特幣及比特幣交易場所基本上不受規管，因此較易出現欺詐及市場操控情況。在過去數年，許多比特幣交易場所出現欺詐、故障或安全漏洞。透過有關中介機構買賣或持有比特幣的投資者可能只有很少或根本沒有追索權，或會蒙受重大損失。這可能會對比特幣的價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 欺詐、市場操控及安全漏洞風險：比特幣可能面對欺詐、盜竊、操控或安全漏洞、運作或其他影響比特幣交易場所問題的風險。具體而言，比特幣網絡及保管或促進比特幣轉讓或交易的實體容易受到各種網絡攻擊。惡意行事者亦可利用比特幣網絡的代碼或結構缺陷，使其能夠（其中包括）竊取他人持有的比特幣、控制區塊鏈、竊取個人身分資料，或違反協議發行大量比特幣。持有大量比特幣的少數

持有人能夠操控比特幣價格。發生任何上述事件均可能對比特幣的價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造成負面影響。

- vii. 比特幣的認受性改變：比特幣的價值受與其使用量有關的風險所影響，概不保證比特幣使用量長遠會持續增加，以支持其價值。比特幣的認受性及／或普及度降低或放緩，可能導致流動性不足、波幅擴大或比特幣價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大幅下跌。
- viii. 監管風險：比特幣、數碼資產及相關產品和服務的監管持續演變及增加。如未來監管行動或政策局限或限制比特幣的使用、比特幣交易或比特幣兌換為法定貨幣的能力，則比特幣需求及價值可能大幅下降。現有監管規例的變動（例如虛擬資產相關產品買賣）亦可能影響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或按計劃運作的能力。
- ix. 分叉風險：由於比特幣網絡是一個開源項目，開發者可能會不時建議對比特幣軟件進行修改。如果更新後的比特幣軟件與原始比特幣軟件不兼容，並且有足夠數量（但不一定是大多數）的用戶和挖礦者選擇不遷移到更新後的比特幣軟件，此將導致比特幣網絡出現「硬分叉」，其中一個分支運行較早版本的比特幣軟件，另一個分支則運行更新後的比特幣軟件，導致兩個版本的比特幣網絡並行運行，以及比特幣網絡的底層區塊鏈分裂。若發生有關「分叉」，可能對比特幣的價格和流動性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造成不利影響。
- x. 空投風險：向比特幣網絡參與者大量贈送比特幣（有時稱為「空投」）可能導致比特幣的價值以至子基金的比特幣期貨投資顯著及出乎意料下跌。
- xi. 骨牌風險：如加密生態系統的任何主要參與者倒閉（例如錢包及交易所），可能對比特幣等虛擬資產的價值及子基金的投資價值造成不利的骨牌效應。

4. 比特幣期貨風險

- 市場風險：期貨合約一般涉及直接投資於證券及其他傳統資產的風險以外的額外風險，而且有關風險可能更大。比特幣期貨價格過往一直大幅波動，並受上述引發比特幣價格波動的因素顯著影響。與傳統市場相比，**CME** 比特幣期貨的市場可能發展尚未完善，流動性較低及波幅較大，而且風險較高。子基金對比特幣期貨的投資價值以至子基金資產淨值可能在毫無預警的情況下大幅波動及下跌。
- 流動性風險：比特幣期貨市場相對較新，可能會出現流動性不足、市場受干擾或波動的期間。在這些期間，可能難以或無法物色願意以理想價格及足夠規模進行交易或買賣持倉的對手方。**CME** 比特幣期貨市場仍在發展中，長期 **CME** 比特幣期貨目前的成交量薄弱。流動性可能進一步受市場狀況及預期、持倉限額及抵押品規定等因素所影響。
- 比特幣期貨額度的風險：如子基金因比特幣期貨市場缺乏流動性、比特幣期貨市場受干擾、子基金經紀或上市交易所實施限制或因保證金規定、持倉限額或責任承擔水平等任何原因無法投資於比特幣期貨合約，以符合其投資目標，則子基金可能無法實現其投資目標。因此，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及轉倉策略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有見及此，管理人可能需要暫停增設基金單位，這可能導致基金單位的成交價與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之間出現差異。
- 期貨合約轉倉風險及高水風險：如果屬高水市場，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可能因期貨轉倉成本而受到不利影響。撇除其他考慮因素，如 **CME** 比特幣期貨的市場屬「高水」市場，即較遠期交付月份的價格高於較近期交付月份的價格，則出售 **CME** 比特幣期貨的價格將低於該 **CME** 比特幣期貨將轉倉的合約價格。因此，在轉倉時出售現有 **CME** 比特幣期貨的所得款項將不足以購買相同數目、於較後日期到期及價格較高的合約，因而形成負數「轉倉收益」，可能隨時間對子基金的資產淨值造成不利影響。此外，高水市場可能在一段不確定的時間內持續，因此子基金可能長時間出現負數轉倉收益。
- 與比特幣的現貨價／當前市價出現重大非相關性的風險：考慮到子基金以期貨為基礎的投資策略，其資產淨值可能與比特幣的現貨價表現存在重大差異。因此，子基金的表現可能落後於與比特幣現貨價掛鈎的類似投資。如子基金對其後月份 **CME** 比特幣期貨的投資較多，其表現可能更大幅偏離比特幣現貨價格。
- 有關方規定強制措施的風險：有關方（例如結算經紀、執行經紀及 **CME Globex**）或會在極端的市場情況下就子基金對比特幣期貨持倉規定若干強制措施。這些措施可包括暫停交易、限制子基金期貨持倉的規模和數目及／或將子基金期貨持倉強制變現而無須事先通知管理人。管理人或需在符合基金單位持有人的最

佳利益而無須事先通知基金單位持有人，以及按照子基金的組成文件之下採取相應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實行另類投資策略。這些相應行動或會對子基金造成不利的影響。

- **價格限制風險：**CME 對 CME 比特幣期貨設有動態價格波動上限。一旦達到動態價格波動上限，或會暫時停止交易或不得作出超出該上限的交易。這可能會限制子基金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的能力。
- **槓桿風險：**子基金對 CME 比特幣期貨的投資需提供保證金或抵押品。由於抵押品或保證金或類似的付款額增加，子基金可能需以不利的價格將其投資變現，以應付須追加的抵押品或保證金。這可能導致投資者承受巨額損失。
- **交易所結算所倒閉的風險：**如有關交易所的結算所破產，子基金可能須就其作為保證金的資產承受損失風險。概不能保證有關結算所破產保障（如有）可有效地容許子基金取回其作為保證金存入的全部或甚至任何數額。

5. 新產品風險

- 子基金是採取主動管理及以期貨為基礎的 ETF，直接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這類 ETF 相對較新，而且子基金是香港首批以虛擬資產期貨為基礎的 ETF 之一，因此，子基金的風險可能高於投資於股本證券的傳統 ETF。

6. 集中風險

- 由於子基金的投資透過投資於 CME 比特幣期貨集中於比特幣市場，與較分散投資的基金相比，子基金較容易受比特幣價格的波動影響。此外，子基金持有有限數目的 CME 比特幣期貨，而且主要是即月 CME 比特幣期貨，這可能導致子基金（若與較多元化的基金相比）有較大的集中風險及價格波動情況。

7. 其他貨幣分派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所有基金單位的分派額僅以基礎貨幣（美元）支付。倘若有關基金單位持有人並無美元賬戶，基金單位持有人或須承擔將分派額從美元折算為港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有關費用和收費。基金單位持有人亦可能須承擔與處理分派額有關的銀行或金融機構的費用和收費。

8. 從資本或實際從資本作出分派的風險

- 從資本或實際從資本支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之投資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上述任何分派額可能導致子基金每基金單位的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9. 交易風險

- 基金單位在聯交所的成交價受諸如基金單位的供求等市場因素帶動。因此，基金單位可能以子基金資產淨值的大幅溢價或折價買賣。
- 由於投資者在聯交所購入或出售基金單位時將支付若干收費（例如交易費及經紀費），這表示投資者在聯交所購買基金單位時可能須支付多於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及在聯交所出售基金單位時可能收到少於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的款項。

10. 交易時段不同的風險

- 由於 CME Globex 開放時間可能正值基金單位沒有報價之時，子基金投資組合內投資的價值可能在投資者不能買賣子基金的基金單位之日有變動。
- 因上述情況而引起的任何應計市場風險亦可能增加基金單位價格相對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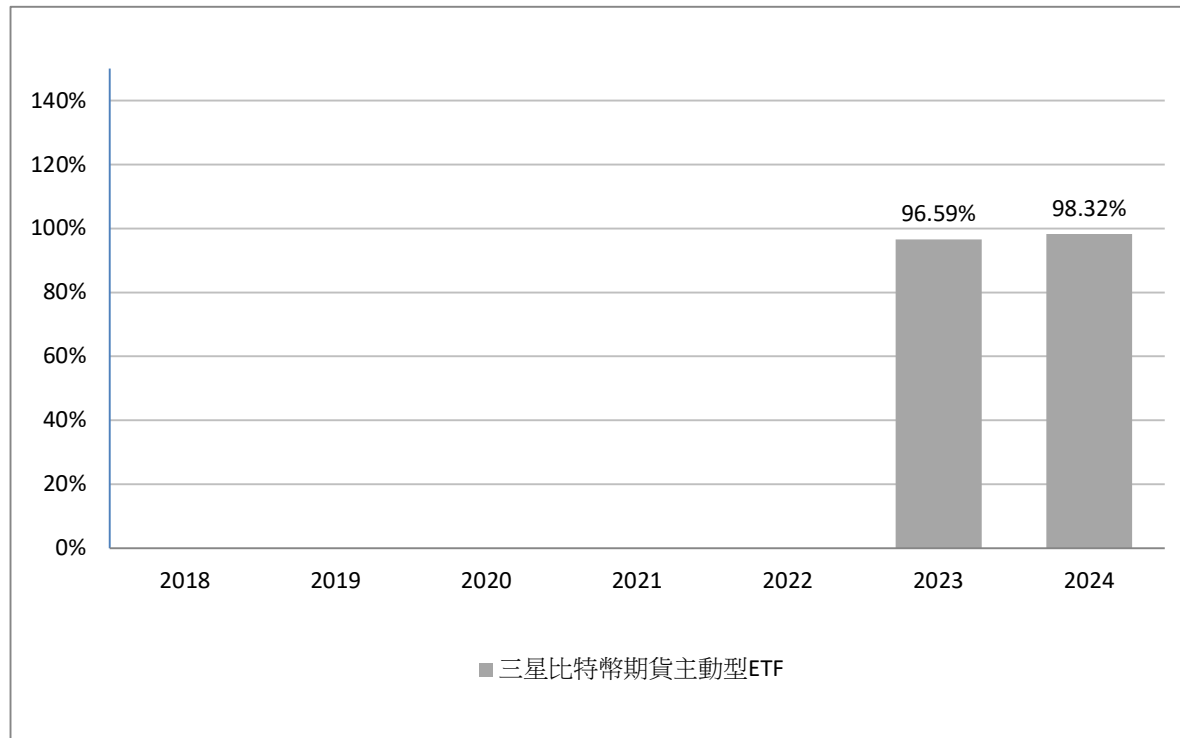
11. 對莊家依賴的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雖然管理人將確保至少有一名莊家為基金單位維持市場，而且至少有一名莊家根據相關莊家協議在終止做莊之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但若以港元買賣的基金單位沒有或只有一名莊家，基金單位在市場的流動性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概不保證任何做莊活動均有效。

12. 終止的風險

- 子基金在若干情況下或會提前終止，例如子基金的規模跌至少於 2,500 萬美元。投資者於子基金終止時未必能夠取回其投資，並可能會蒙受損失。

本基金的表現如何？



- 過往表現資料並不代表未來表現。投資者可能無法取回所投資的全部金額。
- 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這些數據顯示子基金於上述曆年的價值升跌。業績數據以美元計算，包括持續性開支但不包括在香港交易所交易費用。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過往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子基金推出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有關其他費用及支出的詳情，請參閱發行章程「費用及支出」一節。

在聯交所買賣本基金的收費

費用	閣下須繳付的費用
經紀費	市場收費率
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 0.0027% ¹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	成交價的 0.00015% ³
交易費	成交價的 0.00565% ²
印花稅	沒有

- ¹ 基金單位成交價 0.0027% 的交易徵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² 基金單位成交價 0.00565% 的交易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³ 基金單位成交價 0.00015% 的會計及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由買賣雙方支付。

本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收費將從本子基金中扣除，閣下會受到影響，因為子基金的資產淨值會因而減少，從而影響成交價。

費用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價值百分比）
管理費*	0.89%
受託人費*	行政管理費已包含受託人費。
表現費	沒有
行政管理費*	0.06%，每月最低費用為 750 美元

* 有關應付費用和收費及此等費用所允許的最高收費率以及其他可能由子基金承擔的持續費用的詳情，請參閱發行章程「費用及支出」一節。請注意，此等費用可在向基金單位持有人發出一星期通知後增加，惟以允許的最高收費率為限。

其他費用

閣下買賣子基金的基金單位或須繳付其他費用。

其他資料

閣下可在以下網址 www.samsungetfhk.com（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查閱下列與子基金有關的資訊（中英文版本）：

- 發行章程，包括產品資料概要（不時修改）
- 子基金的最新經審核年度賬目及未經審核的半年度報告（只提供英文版）
- 有關對子基金的重大而可能對其投資者有影響的變更的通知，例如發行章程（包括產品資料概要）或信託及／或子基金的組成文件作出重大修改或增補
- 管理人就子基金作出的公告，包括與子基金有關的資料、暫停基金單位的增設及贖回、暫停計算資產淨值、更改收費及暫停和恢復買賣基金單位
- 子基金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每個交易日全日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內至少每 15 秒更新一次），以港元表示
- 子基金最後資產淨值，以美元表示，及最後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以美元及港元表示（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過往表現資料
- 子基金的全面投資組合資料（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參與交易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
- 連續的 12 個月期內股息（若有）的組成（即從(i)可分派淨收入，及(ii)資本支付的相對款額）

上文所述每基金單位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港元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僅供參考。此數字於聯交所交易時段內每 15 秒更新一次，由 ICE Data Services 計算。

每基金單位接近實時的指示性港元資產淨值使用實時的港元兌美元外匯匯率計算—其計算方法是將每基金單位接近實時的指示性美元資產淨值，乘以使用 ICE Data Indices LLC 提供的實時港元兌美元外匯匯率報價。

每基金單位最後的港元資產淨值屬指示性，僅供參考。其計算方法是將每基金單位最後的美元資產淨值，乘以使用 WM Reuters 於同一交易日下午 4 時 30 分（紐約時間）提供的港元匯率報價得出的假定外匯匯率。香港市場收市時，每基金單位的官方最後的美元資產淨值及每基金單位的指示性最後的港元資產淨值將不會予以更新。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